



# 厦门金圆投资集团有限公司

厦门市思明区展鸿路 82 号厦门国际金融中心 46 层 4610-4620 单元

## 公司债券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

债券受托管理人



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中心三路 8 号卓越时代广场（二期）北座

签署日期：2023 年 3 月 27 日

## 声明

本报告依据《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》、《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》、《厦门金圆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18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受托管理协议》、《厦门金圆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1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受托管理协议》、《厦门金圆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受托管理协议》（以下简称“《受托管理协议》”）等相关规定、公开信息披露文件以及厦门金圆投资集团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厦门金圆”、“发行人”、“公司”）出具的相关说明文件以及提供的相关资料等，由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中信证券”）编制。

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，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做出独立判断，而不应将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据以作为中信证券所作的承诺或声明。

## 一、核准及发行情况

经中国证监会于 2018 年 3 月 30 日签发的“证监许可[2018]561 号”文核准，发行人获准公开发行面值不超过 40 亿元（含 40 亿元）的公司债券。本次批文项下，发行人发行了厦门金圆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18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（第一期）（简称：18 圆融 01，代码：112683.SZ）；厦门金圆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18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（第二期）（简称：18 圆融 02，代码：112744.SZ）。

经中国证监会于 2021 年 7 月 21 日签发的“证监许可[2021]2424 号”文注册，发行人获准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面值总额不超过 20 亿元的公司债券。本次批文项下，发行人发行了厦门金圆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1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科技创新公司债券（第一期）（品种一）（简称：21 圆融 K1，代码：149661.SZ）；厦门金圆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1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科技创新公司债券（第一期）（品种二）（简称：21 圆融 K2，代码：149662.SZ）。

经中国证监会于 2022 年 12 月 16 日签发的“证监许可[2022]3138 号”文注册，发行人获准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面值总额不超过 60 亿元的公司债券。本次批文项下，发行人发行了厦门金圆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（第一期）（简称：23 圆融 01，代码：148190.SZ）。

## 二、公司债券的重大事项

### （一）人员变动的基本情况

#### 1、变动原因及进展

根据公司唯一股东厦门市财政局出具的《中共厦门市财政局党组关于李云祥等同志任免的通知》（厦财党组[2023]17 号），李云祥先生、黄四海先生担任公司董事，洪文瑾女士、吴钢先生以及林漳龙先生不再担任公司董事。

#### 2、原任职人员的基本情况

洪文瑾女士，1963年7月出生，研究生学历。历任厦门建发集团有限公司财务部副经理；厦门建发信托投资公司副总经理；厦门建发信托投资公司总经理；厦门国际信托有限公司总经理、董事长；圆信永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；厦门金圆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、总经理；厦门金圆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董事。

吴钢先生，1969年5月出生，本科学历，现任厦门金圆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。历任花旗银行上海分行客户经理；厦门国贸期货经纪有限公司经理；中国光大银行厦门分行信贷管理部副总经理；中国光大银行总行信贷管理部、信贷控制部和风险管理部副处长、放款中心主任；厦门金圆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董事。

林漳龙先生，1965年2月出生，研究生学历、高级会计师，现任厦门国际信托有限公司党委委员、纪委书记。历任厦门国际信托投资有限公司财务部主办；厦门市人寿保险有限公司财务部经理助理；厦门国际信托投资有限公司管理发展部、投资部、财务部副经理、经理；厦门市担保投资有限公司副总经理；厦门金圆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财务管理部、风控合规部总经理，职工董事。

### **3、新任职人员的基本情况**

李云祥先生，1977年8月出生，研究生学历，现任厦门金圆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、总经理、董事。历任厦门港务控股集团证券管理部主管；厦门市担保公司副总经理、总经理、董事长；金圆资本管理（厦门）有限公司董事长；厦门金圆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。

黄四海先生，1973年1月出生，研究生，经济师，现任厦门金圆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、董事。历任厦门市政协研究室综合处副处长、提案委秘书处副处长、科教文卫委员会秘书处处长；厦门轨道交通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、战略发展部经理，厦门城际铁路投资有限公司执行董事、总经理；厦门轨道交通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。

李云祥先生、黄四海先生不存在被调查、采取强制措施情形或存在严重失信行为。

### **（二）影响分析和应对措施**

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公司债券上市规则（2022年修订）》第3.2.4条，发行人就董事发生变动情况予以披露。上述事项属于《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》第十二条规定之重大事项，中信证券作为18圆融01、18圆融02、21圆融K1、21圆融K2、23圆融01的债券受托管理人，为充分保障债券投资人的利益，履行债券受托管理人职责，在获悉相关事项后，中信证券就有关事项与发行人进行了沟通，上述董事变动属于正常人员变动，厦门金圆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治理结构完善，该事项对公司治理、日常管理、生产经营、偿债能力及信息披露工作无不利影响。截至本受托管理报告出具日，公司各项业务经营情况正常，有息负债均按时还本付息。

中信证券根据《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》的有关规定出具本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。

中信证券后续将密切关注发行人对18圆融01、18圆融02、21圆融K1、21圆融K2、23圆融01的本息偿付情况以及其他对债券持有人利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，并将严格按照《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》、《受托管理协议》等规定和约定履行债券受托管理人职责。

特此提请投资者关注相关风险，请投资者对相关事宜做出独立判断。

### 三、受托管理人联系方式

有关受托管理人的具体履职情况，请咨询受托管理人的指定联系人。

联系人：杨芳、邓小强、陈东辉、刘玢玥、施纯利

联系电话：010-60838276

（以下无正文）

(本页无正文,为《厦门金圆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》  
之盖章页)

